

● 广西壮族自治区 ● 大新县志编纂委员会 编

大新縣志



● 广西壮族自治区

大新县志

● 大新县志编纂委员会 ● 编
● 主编 ● 童健飞 副主编 ● 黄忠源

上海古籍出版社

美术设计：邹纪华
责任编辑：周谷年

大新县志

广西壮族自治区大新县志编纂委员会编

主 编 童健飞 副主编 黄忠源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上海瑞金二路 272 号)

由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常熟周行联营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16 插页 8 印张 32.5 字数 738,000
1989 年 3 月第 1 版 198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ISBN 7-5325-0634-7

K·61 定价：25.00 元

(限国内发行)

序

大新县位于祖国南疆，是壮族聚居的地方。从唐代设置土州到现在，已经有1300多年的历史。我们勤劳勇敢的祖先，在漫长的岁月里，把这块土地开发成富饶美丽的祖国边疆，创造了光辉灿烂的伟大业绩。

编纂地方志，是我国的优良传统。大新修志，始于清代。从康熙三十四年到中华民国期间，原养利、雷平、万承三县（土州）曾先后编撰过《养利州志》、《养利三年》、《雷平县志》、《万承县志》四部志书。现在，我们处在伟大的时代，“盛世修志”，是我们义不容辞的重大责任，也是全县人民的共同愿望。1979年12月，我们成立《大新县志》编纂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组织县志的编修工作。经过七年多艰苦努力，十改篇目，五易其稿，终于编成了这部《大新县志》。

本志在编纂过程中，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作指导，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为准绳，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按照新观点、新方法、新材料和新体例的要求，力争达到较好的质量。县志如实地记载了大新县的历史和现状，充分地反映了大新县的县情。这是一次大规模的、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活动，是大新县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一大成果，是全县广大干部群众智慧的结晶，一份宝贵的精神财富。

在《大新县志》问世的时候，我们希望全县干部群众，重视它，珍惜它，研究它，从中熟悉县情，寻找规律，获取教益，把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事业推向前进，创造更加美好的明天！

本志在编纂过程中，得到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广西壮族自治区通志馆、南宁地区地方志指导小组的多方指导和帮助；得到中国地方志协会副会长董一博教授题写书名；得到区内外许多单位、院校和兄弟县（市）的帮助；得到革命老前辈、老同志提供珍贵史料和亲切指教；得到全县广大干部、职工、群众的大力支持和热情帮助。在此，我们谨代表大新县委、县人民政府和全县各族人民，对为编纂《大新县志》付出艰辛劳动的所有同志，表示衷心的感谢！

县委书记 陈受刚

县长 农宗才

1987年12月

凡例

- 一、本志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如实地反映客观事物。
- 二、本志按编、章、节、目排列，志首设《概述》和《大事记》，志后设《附录》，志中配有照片和图表，全志分地理、经济、政治、文化、社会、人物、杂记7编60章、168节，共65万字。
- 三、时间断限，上限从唐代置麟州时（618年）起，下限到1985年底止。按照略古详今原则，内容重点放在当代，突出时代特点和地方特点。
- 四、本志采用语体文，简体字。内文引用、转载的资料，尽量注明出处。凡需注解的一律采用脚注。
- 五、民国及其以前，以朝代年号纪年，沿用汉字，如“清光绪七年”、“民国十八年”，所记数字，一般用汉字，后面加括号用阿拉伯字注明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公元纪年和数字均用阿拉伯字。书中村屯名有演变，按原名记载，必要的加注今地名，如“物华（今桃城）”。
- 六、对各个历史时期的政权，均按一般习惯称呼，如“土司”、“县政府”、“县人民政府”等，不另加政治性定语。对人物直书姓名，在姓名前后不加虚衔或褒贬之词。
- 七、本志中的“新中国”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是指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四化”是指四个现代化，“文革”是指文化大革命，“红卫兵”、“四人帮”等名称，在第一次出现时，都加以注明。
- 八、人物坚持“生不立传”的原则，对于应记载的在世人物，采取以事系人的办法，分别记入有关篇章或列表简介。

概 述

大新县地处云贵高原南缘，是广西壮族自治区的一个山区边境县。总面积 2755.01 平方公里。西南面与越南民主共和国接壤，国界线长 40 余公里。1985 年总人口 327234 人，其中壮族占 96.89%。

县境地形北高南略低，山岭间形成许多小盆地。年平均气温 21.3 摄氏度，年平均日照时数 1597 小时，年平均降雨量 1362 毫米。主要河流有黑水河、桃城河、龙门河等 11 条，主要山脉有西大明山、古雾岭、四城岭等 75 座。自然条件良好，物产资源丰富：有锰、铅、锌、红锑、水晶、铜、铁、金等 20 多种矿藏，锰矿储量占全国四分之一，居首位；有蕴藏量 5.9 万千瓦可开发利用的水能资源；有 64 万多亩草山草地可发展畜牧业生产；有年产上百万斤桂圆肉的龙眼林；有稀世活宝全白叶猴（白猿）、白猴以及蛤蚧、穿山甲和各种药材等动植物资源；有名胜古迹德天瀑布、边防炮台、桃城南楼等。大新县优越的自然条件为县内经济的发展提供了物质基础。她是伟大祖国南疆一块美丽可爱的地方。

大新历史悠久，在新石器时代早期的 4500 多年前，就有人类在这里活动。大新是土司统治时间较长、制度比较完整的地区。在黑暗的旧中国，特别是长期的土司统治年代，经济落后，民生艰辛。加上灾害频繁，盗匪丛生，饿殍遍地。大新县成为广西的穷乡僻壤之一，人民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

大新人民勤劳勇敢，富于革命斗争精神。北宋农民起义首领侬智高曾在此安营扎寨，组织群众反抗宋皇朝斗争；清道光年间，安平土州那岸村梁胜日组织农民占领州署，一度把土官赶走；养利土州“天地会”首领苏亚僧，组织万名农民在教礼堂声讨、清算团总，没收其家财分给农民；继而“三点会”兴起，反清斗争此伏彼起，连续不断，给统治者以沉重的打击。1930 年春，邓斌（邓小平）等率领中国工农红军第八军的第一纵队来到雷平县活动。他们宣传红军政策，打击土豪劣绅，围抄李昭土司府，没收其财产分给贫苦农民，公审处决罪大恶极的安平土官李德普，深刻地教育了群众。同时，组织成立农会、农民赤卫军，播下了革命火种。在抗日战争中，大新人民广泛地开展了抗日救亡活动。在解放战争期间，大新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开展了声势浩大的游击活动，组织几十个农会，成立数十支武工队，同时进行统战工作，瓦解乡村政权，争取进步人士，狠狠打击敌人，先后进行二十多次大小战役，取得了围攻逐助山、八万桥之战、龙沛伏击战等一个个胜利，成为左江地区的主要游击区之一，有力地配合了南下的中国人民解放军，于 1949 年 12 月 24 日解放大新全境，写下了光辉灿烂的历史篇章。

新中国成立后，县委和县人民政府领导全县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全县国民经济的发展，经历了曲折的过程。1950—1952年生产开始有了发展。在1953—1957年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工农业总产值年平均2821.5万元，其中1956年达3241.09万元，比1949年的1691.59万元增长91.6%。在1958—1962年的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由于“左”的思想影响，加上自然灾害，年平均递减2.1%，人民生活遇到困难。经过三年调整，国民经济得到恢复和发展。“文化大革命”期间，生产受到了严重的影响。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拨乱反正，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从农村到城镇逐步实行经济体制改革，推行联产承包责任制，使全县国民经济得到较大幅度的增长。1985年工农业总产值12637万元，比1978年的8109万元增长55.83%。从1949—1978年的30年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年平均3736.52万元，而1979—1985年的7年间，年平均11010.63万元，7年的年平均与30年的年平均对比增长1.94倍。随着生产的发展，群众生活水平有了一定的提高。1985年农业人口平均有粮706斤，比1949年提高49.57%；人均收入现金244元，比1949年增7.13倍，比1978年增2.75倍。过去多数农民住茅寮屋，如今已住上了砖瓦房。由于重视边境的建设，1961—1985年共投资107万元，帮助边境乡村发展生产，边境群众的生活得到进一步的改善。

农业生产发展较快。1949年，粮食平均亩产124斤。新中国成立后，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精神，大力兴修水利，增加灌溉面积。到1985年，共投资3800多万元，完成土石2128万方，建成水利工程1047处，灌溉农田23万多亩，比1949年扩大2.1倍。另排涝25666亩，并解决了70%以上的人畜饮水困难。加上改良土壤，更新品种，防治病虫害，推广先进技术，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1985年全县农业总产值7627万元，粮食总产量21477万斤，平均亩产306斤，总产值和总产量比1949年分别增3.76倍和1.89倍，比1978年分别增长57.45%和6.84%。大豆、花生、甘蔗、木薯、水果等经济作物也有较大幅度的增长；猪、牛、马、羊等养殖业的总产值比1949年增5.22倍。在兴修水利的同时，大力抓好水电建设，充分利用河流、渠道、水库的跌水落差，兴建那岸、中军潭等7处主要水电站和许多小电站，总装机容量17949千瓦，全县联成了一个星罗棋布的电力网，使93.3%的农户用上了电，县城机关和部分居民、食堂、加工场实现了以电代柴，改变了昔日“松枝照明，手脚舂米”的状况。1983年被确定为全国100个农村电气化试点县之一，经过验收，成为自治区第一批达标的电气化县。

本县的工业生产从无到有，先后建起了冶金、机械、电力、化工、建材、制糖、食品、造纸、印刷等厂矿企业，1985年工业总产值5010万元，比1949年增54.54倍。锰矿是本县的富矿，开采23年来，已为国家提供矿石150万多吨，产值9429万元。还加工锰粉和碳素锰铁，放电锰粉销往全国19个省、市、自治区。加工5年来，已生产放电锰粉15521吨，产值466万元。县化肥厂生产的小磷肥，曾得到中央化工部的表扬，是全国小磷肥厂的“红旗”之一，被评为自治区的先进单位。该厂研制成功的电瓶酸，填补了广西的空白。1985年生产过磷酸钙31000吨，硫酸10432吨，产值319万元。县汽车修配厂修配汽车的技术不断提高，几年来共为南宁、钦州等地修理车辆7867辆次，质量都较好，“五讲”、“四美”也搞得出色，被评为自治区“文明卫生单位”。糖蔗发展迅速，1985年种蔗5万多亩，产糖10214万吨。10年

来机糖总产量 49341 吨，总产值 5491.14 万元。交通运输和邮电事业也有较大的发展。全县现有公路 495.8 公里，16 个乡镇所在地都通了客车，大部分村通了汽车，基本改变了历史上交通闭塞的落后面貌。随着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商品流通领域不断扩大，多种经营方式进入市场，国家、集体、个体企业遍及城乡，繁荣了经济。1985 年，社会商品零售额和农副产品收购额分别达到 7136 万元和 2832 万元，比 1978 年分别增长 159.58% 和 61%。

文教卫生工作有了较快发展。1985 年与 1949 年比较，在校中小学生增 4.97 倍，教职员工增 5.20 倍。1949 年全县 222 间中小学校舍大都破烂陈旧，新中国成立后逐步得到改善。1985 年中小学校不仅增加到 702 间，且校舍面貌普遍改观。仅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 7 年，政府就投资 521 万元，新建成教学楼 22 幢，共 2 万多平方米。医疗卫生工作，1985 年与 1949 年比较，医务人员增 3.7 倍，病床增 3.4 倍，其它设备也有了很大增长。医疗网遍布全县城乡，有效地保障了人民的身体健康。天花、霍乱等烈性传染病已经匿迹。疟疾、麻风病已经得到控制。巴关医院被评为全国麻防先进单位，县防疫站和妇幼保健所分别被评为自治区的地方病防治先进单位和计划生育工作先进单位。文化工作方面，县城文化中心已逐步形成，16 个乡镇均有了文化站，群众文化活动日益活跃。科学技术方面，近年来获得了龙眼良种嫁接成功、糖厂锅炉应用微型电脑、节煤节电性能好等 6 项主要科研成果。体育、图书、电影、电视、广播等工作也取得了可喜的成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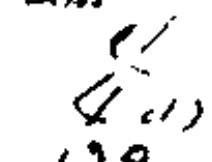
大新县的成绩是巨大的，变化是深刻的。但是，由于基础差、底子薄，还存在较大的困难和问题。比如：教育落后，人才缺乏，全县 5223 名干部中，具有大专学历的仅有 424 人，中专学历的 1505 人；自然灾害较多，农业生产不稳定，生产力水平较低；乡镇企业发展缓慢，总产值只有 1133 万元；财政收入不多，1985 年财政收入仅 811.66 万元，要靠自治区给予补贴；全县还有约 20% 的地区农民人均口粮不足 400 斤，现金收入在 200 元以下，生活还比较困难。然而，只要全县人民认真贯彻十三大精神，坚持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正确认识县情，扬长避短，发挥优势，就一定能够克服困难，胜利前进。大新是大有希望的，大有前途的！

目 录

地图	
彩照	
序1
凡例1
概述1
大事记1

第一编 地 理

第一章 建置沿革21	二、地下水77
第一节 位置 面积.....21	第五章 土壤 植被83
第二节 历史沿革.....21	第一节 土壤.....83
第三节 行政区划.....26	第二节 植被.....86
一、县城.....36	第六章 动植物资源89
二、乡镇.....38	第一节 植物.....89
三、村落.....44	第二节 野生动物.....90
四、地名考.....52	附：恩城自然保护区.....91
第二章 地质 地貌53	第七章 旅游资源93
第一节 地质.....53	第一节 石峰.....93
第二节 地貌.....55	第二节 泉洞.....93
第三章 气候 物候60	第三节 瀑布.....94
第一节 气候.....60	第四节 碧流.....94
第二节 物候.....68	第八章 自然灾害95
第四章 水文 水系69	第一节 水灾 旱灾.....95
第一节 水文.....69	第二节 风霜 冰雹.....97
第二节 水系.....69	第三节 鸟兽 虫害.....99
一、地面水.....69	第四节 地震 山崩100


 129(127)

第二编 经济

五、铸造	194	第五节 对外贸易	230
六、小五金	195	第六节 物资管理	231
七、其他	195	第十九章 集市贸易	233
第十四章 乡镇企业	196	第二十章 粮油	238
附：饮料厂简况	199	第一节 购销	239
第十五章 交通	200	第二节 储运	244
第一节 设施	200	第三节 加工	245
第二节 运输	206	第二十一章 统计	245
第三节 监理	208	第二十二章 物价	246
第十六章 邮电	209	第二十三章 工商管理	249
第一节 设施	209	第二十四章 财税 审计	251
第二节 邮政	209	第一节 财政	251
第三节 电信	212	一、收支	251
第十七章 城乡建设	215	二、预算管理	252
第一节 城镇建设	215	三、财政监督	253
第二节 农村住房建设	216	第二节 税务	260
第三节 环境保护	217	一、农业税	260
第四节 街道绿化	218	二、工商税	261
第十八章 商业	218	第三节 审计	263
第一节 经济成份	220	第二十五章 金融 保险	264
一、个体商业	220	第一节 金融	264
二、集体商业	221	一、货币	264
三、国营商业	223	二、债券	265
第二节 经营网点	225	三、信贷	265
第三节 商品购销	226	四、农贷	267
一、流通渠道	226	五、信用合作	268
二、购销	226	六、储蓄	268
三、利润	229	第二节 保险	269
第四节 经营管理	229		

第三编 政 治

第二十六章 中国共产党	271	第二十七章 中国国民党	278
第一节 组织建设	271	第一节 组织机构	278
第二节 宣传教育	273	第二节 党务活动	280
第三节 统一战线	274	第三节 竞选“国代”	280
第四节 纪律检查	275	第二十八章 人民代表大会	281
第五节 历次党代会	276	第一节 普选	281

4· 目 集

第二节 历届代表会 281	第二节 口岸 331
第二十九章 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284	第三节 边境交往 332
第三十章 土司 284	第四节 边境建设 333
附：土司统治纪要 293	第四十章 重大政治运动 333
第三十一章 县政府 301	第一节 镇压反革命 333
附：参议会 308	第二节 “三反”、“五反” 334
第三十二章 县人民政府 308	第三节 整风反右 334
第三十三章 劳动人事 313	第四节 社会主义教育 335
第一节 劳动 313	第五节 “文化大革命” 335
第二节 人事 316	第四十一章 拨乱反正 338
第三节 离、退休制度 317	第一节 平反冤假错案 338
第三十四章 民政 318	一、纠正错划右派 338
第一节 优抚 318	二、处理历史冤案 338
第二节 社会救济 319	第二节 地富分子摘帽 339
第三节 土地征用 320	第三节 落实知识分子政策 339
第四节 婚姻登记 320	第四节 处理“文革”遗留问题 339
第三十五章 信访 321	第四十二章 军事 340
第三十六章 侨务 322	第一节 兵制 341
第三十七章 政法 322	第二节 地方武装 342
第一节 公安 322	一、士兵 练勇 342
第二节 检察 323	二、自卫队 民团 342
第三节 司法 324	三、民兵 武警 343
第三十八章 群众团体 325	第三节 兵事 343
第一节 工会 325	一、反土司斗争 343
第二节 青年团 少先队 326	二、农民自卫军活动 344
第三节 妇女会 327	三、红八军转战雷平 346
第四节 农会 贫协会 328	四、抗日救亡 347
第五节 其他 329	五、解放战争 347
第三十九章 边务 330	六、肃清土匪 349
第一节 国界 330	七、对越自卫还击 351

第四编 文 化

第四十三章 教育 352	附：桃城二小简介 357
第一节 普通教育 353	四、中学教育 358
一、社学 书院 私塾 353	附：主要中学简介 359
二、幼儿教育 354	第二节 专业教育 363
三、小学教育 355	第三节 业余教育 363

第四节 党校 壮校	364	第七节 报纸 刊物	387
第五节 教师队伍	365	第八节 文物胜迹	388
第六节 教育经费	367	第四十六章 卫生	394
第七节 勤工俭学	367	第一节 医疗	395
第四十四章 科学技术	367	一、西医	395
第一节 科技队伍	368	二、中医	396
第二节 科技普及	368	三、壮医	397
第三节 科技成果	369	第二节 防疫	398
第四节 计量	370	第三节 妇幼保健	404
第四十五章 文化艺术	370	第四节 农村合作医疗	404
第一节 群众文化	371	第五节 医务人员培训	405
第二节 文艺创作	372	第六节 医药	405
第三节 文艺团体	374	第四十七章 体育	405
第四节 民间文艺	375	第一节 群众体育	406
第五节 图书 档案	383	第二节 学校体育	407
第六节 广播 电影 电视	385	第三节 比赛活动	407

第五编 社会

第四十八章 民族	410	第二节 寺庙	444
第一节 族源	410	第五十一章 风俗 鄙端	446
第二节 姓氏	410	第一节 禁忌 迷信	446
第三节 语言	411	第二节 盗窃 械斗	447
第四节 风俗习惯	413	第三节 吹 嬌 赌	448
一、衣食住行	413	第四节 蕃婢 乞丐	448
二、交际礼节	418	第五十二章 新风尚	449
三、节日 歌圩	422	第一节 见义勇为	449
四、婚嫁	426	第二节 赡养老孤	449
五、丧葬	428	第三节 拾金不昧	450
附：崖洞葬	429	第四节 友爱互助	450
第四十九章 人口	430	附：乡规民约	451
第一节 人口构成	430	第五十三章 人民生活	453
第二节 寿星	435	第一节 职工生活	453
第三节 计划生育	440	第二节 居民生活	454
第五十章 宗教 寺庙	444	第三节 农民生活	454
第一节 宗教	444	附：致富典型	455

第六编 人 物

第五十四章 烈士	457	第一节 传略	469
第一节 传略	457	第二节 名录	476
附：烈士陵墓(园)	461	第五十六章 能工巧匠	477
第二节 英名录	462	附：历年评上省级以上先进单位 和劳动模范名单	479
附：抗日阵亡将士	469		
第五十五章 名人	469		

第七编 杂 记

第五十七章 各种事故	482	第二节 桧木村	486
第五十八章 过往	484	第三节 怪牛	486
第五十九章 兵燹 隘患	485	第四节 奇泉	487
第六十章 异闻奇事	486	第五节 黄脸坳	487
第一节 罕见古树	486	第六节 怪岩	487

附 录

一、各时期重要布告、文件	488
二、土司碑(状)文	492
三、本县历代方志部分序跋	497
四、本志编纂始末	499
五、修志机构和人员	502
六、审稿和验收单位	502

大事记

唐 朝

(公元618—907年)

设万承(万形)、波州、思诚等羁縻州，隶属桂州都督府；
设养利、西原等羁縻州，隶属邕州都督府。

五代十国

(公元907—960年)

沿袭唐朝设养利、万承(万形)、思诚、波州等羁縻州，西原州改为罗和峒。

宋 朝

(公元960—1279年)

景祐二年(1035)交趾甲峒及琼州、门州等蛮兵入侵邕州思陵(属宁明)、西平州(今雷平境)等地，劫掠人马，焚烧房屋，后皇帝下令抗击，擒捉其首领治罪。

皇祐四年(1052)壮族首领侬智高发兵反宋，曾进驻思诚州地。

皇祐五年，设养利土州，第一任土官赵日泰。

同年，设太平土州，第一任土官李茂。

同年，设恩城(思诚)土州，第一任土官赵仁寿。

同年，设下雷土州，第一任土官许天全。

同年，设全茗土州，第一任土官许天庆。

同年，设茗盈土州，第一任土官李铁钉。

同年，设置安平土州。

同年，设置万承土州，第一任土官许朝烈。

元朝

(公元1271—1368年)

皇庆二年(1313)正月，交趾(越南)约3万余兵(其中骑兵2000余)，进犯镇安州云峒(今下雷乡)，杀掠居民，焚烧房屋。四月，交趾世子又领兵掳掠养利州百姓。

明朝

(公元1368—1644年)

宣德七年(1432)，养利土州改土归流，改为“养利州”，仍属太平府管辖，第一任知州李英(江西人)。

正统三年(1438)，安南(越南)封建统治者侵入安平土州，掳去男、女200余人，抢走牛马，焚毁房屋。

万历年间(约1573年)，安南封建统治者带领1万多兵马，侵入下雷土州及归顺(今靖西)、龙州等地，被我左江壮族兵民痛击。

万历五年(1577)，养利州设“儒学正堂”，亦称“学正”，负责州内学务及保送童生到府应考。

万历三十五年，安南封建统治者入侵广西归顺、下雷等土州，大肆杀烧、抢掠、袭击边关隘营，边民受害。

崇祯十年(1637)十一月三十日，著名地理学家徐霞客从太平府土地圩进入太平土州，途经本县安平、恩城、养利州境到龙英州后转到下雷土州，入湖润，回下雷土州，到向都，进行地理考察。

清朝

(公元1644—1911年)

雍正十二年(1734)，恩城土官赵康祚谋杀其叔赵配权，受革职，顺势改流，属太平府辖下的崇善分县，第一任流官姓蔡。

乾隆元年(1736)，养利大石桥建成，后称为鸳鸯桥。

乾隆五十年，全茗土官被迫立碑废除22项杂役，其中夫役10项，款项12项。

道光年间(约1836年)，安平土州那岸村以梁胜日、梁生宝、罗世基为首组织农民起义，开展反土官斗争，提出“只杀土官，不扰百姓”的口号，土官李秉圭逃走。

道光十七年(1837)五月十七日，下雷土州发生水灾，民房倒塌甚多。

咸丰元年(1851)，三点会黄有材到太平组织群众拜台，提出“反清复明”、“劫富救贫”口号，反对土官。同年被抚剿，三点会解体。

咸丰二年，壮族人吴凌云在新宁州东罗领导起义，不久率队伍攻打养利、崇善、宁明等

地，建立“延陵国”，自称“延陵王”。

咸丰五年，苏亚僧在养利及龙茗一带，组织农民反对清朝统治，参加起义者数以万计。同年八月围困养利州府，后知州李华林到全茗、镇都纠集兵马来解困，苏部转移至榄圩一带。

咸丰六年，花三、细犹为首领导农民200余人攻入下雷衙门，土官许裕谦逃入卒村。起义军占领下雷3年，后遭朝廷派兵镇压，起义军失败。

咸丰七年，安平土官李秉圭将衙门迁至陇吾村。那岸村伏角屯农鹏州、那岸屯农长宝等20多人，在念斗守隘结拜兄弟后，便起来反对土官的统治，农鹏州不幸被抓，他乘隙拔出小刀猛刺差役，冲出包围，逃跑到山。

同年，养利州发生蝗灾。

咸丰八年，太平州东南团各地人民起来反抗土官，把土官李光裕杀死，后其弟李光猷继任，为其兄报仇，杀害不少无辜百姓。

咸丰九年，秋，养利、雷平、万承土州发生旱灾，损失甚重。

同治元年(1862)，养利州以宁元清为首领导全州20里以内百姓在教礼堂开会，清算团总黄金荣。

同治二年，万承土州律屯许庭连、屏山黄生勤(今皆属隆安县)为首发动九个甲的群众，到龙州、桂林控告万承州土官，后土官贿赂上司，将许、黄二人先后害死。光绪初年，昌明何旭如考中廪生后，又联合九甲群众再告土官，土官许绍纲在赴太平府对案途中畏罪服毒自杀，何被统治者流放甘肃省。光绪十三、四年间，何旭如从甘肃逃回乡后，又联合万承州九甲民众控告土官许荣，许荣被革职，由太平府委派汪某任弹压委员。汪某为人残暴，动辄捆绑囚禁百姓，为民所恨，后被去职，由土司弟许绍绪任土司协理。

同治四年春，养利、雷平、万承三土州大旱，仅养利州五个团就饿死500人。

同治八年，太平天国失败后其余部汤阿六带领队伍到安平，占领土州五年时间，后土官李秉圭引兵200多人打败汤部。

同治十三年六月，安平土州上思村与龙州金龙交界处的隘堤坍塌，水漫整个上思村，淹至房屋楼上，所有田禾全被冲走。

同年八月十五日，发生水灾，安平土州房屯和龙州、崇善的一些地方被淹，黑水河上的水车全被冲走。

光绪四年(1878)，下雷州瘟疫流行，百姓死亡甚多。

光绪十二年，养利州发生瘟疫。

光绪十八年，安平州奉命建筑5—10个固边中炮台；下雷州建筑1—8个靖边中炮台。

光绪二十二年，三点会黄亚林到太平活动，计有300余人包围太平土州，土官投诚，黄宣布废除土官世袭。

光绪二十四年，三点会复萌，太平黄有材起义，百姓纷纷加入，志士严加模、秀才农可传、陆厚德皆参加。官府惊慌，清巡抚派统领莫荣新到太平抚剿，加模被害，可传、厚德等亦被捕殉难。

光绪二十六年，养利州官开办高等小学堂，招收一些有钱子弟入学。